

#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

## 目录

- 一、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三、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 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四、名词解释

## **一、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和其认为应当由自己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依法审理法律规定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二审案件，依法审理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管辖的申诉和申请再审案件；依法审理无期徒刑、死缓刑的减刑案件和需要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假释案件；依法审理由最高人民法院交省高级人民法院审理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依法受理不服下级人民法院生效裁判的各类申诉和再审申请，对其中确有错误的，提审或指令下级人民法院再审；依法审理由省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的抗诉案件；依法对下级人民法院行使指定管辖权；依法监督下级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政策及疑难问题，总结审判工作经验；参与地方立法活动，组织汇总对相关法规草案的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执行工作；依法决定国家赔偿；对省高级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指导下级人民法院的思想政治工作和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省主管部门管理全省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监察工作；领导全省人民法院的司法警察工作；承办其他应由省高级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 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内设 36 个庭处室(含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具体为：办公室、政治部、组织处、人事处、法官管理处、干部培训处、司法警察总队、监察室、离退休干部处、信息技术处、保卫处、司法行政装备处、机关服务中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立案一庭、立案二庭、刑一庭、刑二庭、刑三庭、刑四庭、民一庭、民二庭、民三庭、环境资源审判庭、行政审判庭、审监一庭、审监二庭、执行工作局、执行一处、执行二处、执行综合处、赔偿办、审管办、研究室、新闻处、贵阳铁路运输法院。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决算为省本级决算。

## 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 表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9,01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5,792.52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16.9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41.5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789.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9,017.78	本年支出合计	50	18,639.9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1,127.5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1,505.38	
	26			53		
总计	27	20,145.35	总计	54	20,145.35	

表二 收入决算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017.78	19,01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162.59	16,16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6,162.59	16,162.59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368.23	10,368.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916.58	3,916.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877.78	1,877.7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6.77	50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506.77	50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4.93	474.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9.42	55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9.42	55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9.42	559.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89.00	1,78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789.00	1,78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789.00	1,789.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表三 支出决算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b>18,639.97</b>	<b>11,737.18</b>	<b>6,902.79</b>	<b>0.00</b>	<b>0.00</b>	<b>0.00</b>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92.51	10,678.72	5,113.79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5,644.51	10,678.72	4,965.79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10,678.72	10,678.7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8.01	0.00	3,088.01	0.00	0.00	0.0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877.78	0.00	1,877.78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8.00	0.00	148.00	0.00	0.00	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8.00	0.00	148.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0	616.9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6.90	616.9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06	585.0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56	441.56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56	441.56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56	441.56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789.00	0.00	1,789.00	0.00	0.00	0.00
22999	其他支出	1,789.00	0.00	1,789.00	0.00	0.00	0.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789.00	0.00	1,789.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017.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15,792.52	15,792.52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616.90	616.9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441.56	441.5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1,789.00	1,789.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2	19,017.78	<b>本年支出合计</b>	49	18,639.97	18,639.9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1,127.5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1,505.38	1,505.38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1,127.57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52			
	26			53			

总计	27	20,145.35	总计	54	20,145.35	20,145.35	0.00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8,639.97	11,737.18	6,902.7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5,792.51	10,678.72	5,113.79
20405	法院	15,644.51	10,678.72	4,965.79
2040501	行政运行	10,678.72	10,678.72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88.01	0.00	3,088.01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1,877.78	0.00	1,877.7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8.00	0.00	148.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8.00	0.00	14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0	616.9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16.90	616.9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06	585.0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1.84	31.8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41.56	441.56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41.56	441.56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41.56	441.56	0.00
229	其他支出	1,789.00	0.00	1,789.00
22999	其他支出	1,789.00	0.00	1,789.00
2299901	其他支出	1,789.00	0.00	1,789.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263.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42.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93.84	30201	办公费	319.1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5.94	30202	印刷费	7.8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446.1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9.6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1.0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2.0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9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85.06	30206	电费	163.65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39.00	30207	邮电费	29.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5.7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29.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49.0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41.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20.4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98.21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30	30214	租赁费	6.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91.64	30215	会议费	20.58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158.19	30216	培训费	46.7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556.37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5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95.65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9.96	30225	专用燃料费	5.35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	0.00

							出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80.82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9.89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9.29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1.4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40			
人员经费合计		10,155.50	公用经费合计					1,581.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95.25	20.44	258.32	90.32	168.00	16.50	295.25	20.44	258.32	90.32	168.00	16.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表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所以此表无数据。

### 三、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支决算总计 20,145.3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4,283.94 万元，降低 17.54%。主要原因是：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拨入经费 6846.75 万元。分别是：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建设经费 4001.24 万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建设经费 1069 万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设施设备采购经费 1468.51 万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专款）160 万元；政法人才培养试点经费 148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拨入经费 2543.52 万元，分别是：行政运行-基本支出 836.19 万元；案件审判工作经费 551 万元；铁路法院

业务经费 120 万元；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经费 775.77 万元；省法院机关音视频系统改造项目 142.58 万元；省法院中心机房配电改造项目 117.98 万元；

## **（二）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19,017.7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017.78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缴款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18,639.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737.18 万元，占 62.97%；项目支出 6,902.79 万元，占 37.0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 **（四）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 20,145.3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4,283.94 万元，降低 17.54%。主要原因是：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拨入经费 6,846.75 万元。分别是：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建设经费 4,001.24 万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建设经费 1,069 万元；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设施设备采购经费 1,468.51 万元；中央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司法救助专款）160 万元；政法人才培养试点经费 148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拨入经费 2,543.52 万元,分别是:行政运行-基本支出 836.19 万元;案件审判工作经费 551 万元;铁路法院业务经费 120 万元;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经费 775.77 万元;省法院机关音视频系统改造项目 142.58 万元;省法院中心机房配电改造项目 117.98 万元。

## **(五)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8,639.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4,661.74 万元,降低 20.01%。主要原因是: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建设经费支出 4,001.24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减少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建设经费支出 1,069.00 万元;2018 年较 2017 年增加案件审判工作经费支出 551 万元。

###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15,792.51 万元,占 84.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9 万元,占 3.31%;住房保障支出 441.56 万元,占 2.37%;其他支出 1789 万元,占 9.6%。

###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当年预算为 19,01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639.97 万元,

完成当年预算的 98.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截止 2018 年末未执行完毕。其中：省级政法业务装备款结余 147.75 万元(2018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计划采购 4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及 4 台一般执勤执法用车，预计开支 180 万元。但特种车辆省财政厅及最高法院没有配置及价格标准，所以 2018 年省财政厅未批复车辆采购计划，并要求最高院就配置标准进行回函，再与省法院共同报省政府会签，待配置标准确定后再进行采购。现该采购项目已进入履约阶段，预计 2019 年 9 月支付)；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结余 775.77 万元(该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招投标，并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合同，预计该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支付)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当年预算为 10,368.2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78.73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行政运行支出包含 2017 年结转结余 365.95 万元。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当年预算为 3,916.5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88.01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76.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资金截止 2018 年末未执行完毕。其中：省级政法业务装备款结余 147.75 万元(2018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计划采购 4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及 4 台一般执勤执法用车，预计开支 180 万元。但特种车辆省财政厅及最高法院没有配置及价格标准，所

以 2018 年省财政厅未批复车辆采购计划,并要求最高院就配置标准进行回函,再与省法院共同报省政府会签,待配置标准确定后再进行采购。现该采购项目已进入履约阶段,预计 2019 年 9 月支付);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结余 775.77 万元(该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招投标,并于 2018 年 12 月 25 日签订合同,预计该项目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支付)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1,877.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77.78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其他法院支出 1,877.78 万元,主要是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建设经费 1877.78 万元。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当年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48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度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48 万元是 2017 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用于代财政转付政法干警招录费用。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474.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5.06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18 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85.06 万元包含 2017 年结转结余 110.13 万元。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当年预算为 31.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4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当年预算为 559.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1.56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78.93%。预算数大于决算数主要原因是:2018 年预拨省级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经费 97.43 万元。

(8) 其他支出(类)其他支出(款)其他支出(项)。当年预算为 178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89 万元,完成当年预算的 100%。其他支出 1789 万元主要为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建设经费。

## **(六)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737.18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15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离退休费等;公用经费 1,58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差旅费等。

## **(七)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95.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5.25 万元，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 2.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295.25 万元，比上年增加 9.98 万元，增长 3.5%，增加原因是 2018 年公务车购置 90.32 万元（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务车购置 30.32 万元，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公务车购置 60 万元），2017 年无公务车购置。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0.44 万元，占 6.92%，比上年减少 39.6 万元，降低 65.96%，减少原因是：2018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累计因公出国（境）4 批次 4 人次，同比下降 6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8.32 万元，占 87.49%，比上年增加 53.45 万元，增长 26.09%，增加原因是：2018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务用车购置 90.32 万元，2017 年度无公务车购置；公务接待费支出 16.5 万元，占 5.59%，比上年减少 3.87 万元，降低 19%，减少原因是：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落实八项规定，从 2013 年-2018 年公务接待费持续下降。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0.44 万元。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出国（境）团组 4 个，累计 4 人次。开支内容包括：因公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等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58.3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 90.32 万元,购置公务用车 3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8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2018 年,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1 辆。

(3) 公务接待费 16.5 万元。具体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6.5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8 年国内公务接待 254 批次,3,639 人次。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表无数据。

#### **(九)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581.68万元,比2017年增加217.62万元,增长15.95%,主要原因是:2017年6月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建成以来水费、电费、煤气费等全由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机关运行经费承担,2018年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水电费等开支42.89万元;2018年在职人员增加25人,增加公用经费开支66.27万元;2018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

院受理各类案件13248件，同比上升16.89%，增加办公经费开支108.46万元。

## 2、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315.8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06.7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606.7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102.36万元。

## 3、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共有车辆61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2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4辆、执勤执法用车29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7辆、离退休干部用车7辆、无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4、2018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共计3个项目进行了绩效自评，涉及资金4702.63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100%。

### （2）部分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 项目一：法院事务管理经费项目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未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85.69分。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部分绩效

指标设置过高。例如：培训期数设置过高，将最高院的培训也包含其中。二是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有些指标设置没有意义、有些指标不能充分体现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的业务特性，2019年预算编制时，已充分考虑该项目指标设置的合理性、针对性等。

附：法院事务管理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18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填报日期：2019年3月15日

项目编号：2018240158110001  
码：

项目名称		法院事务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代码	158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76.82	776.82	10	1	10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776.82	776.82	10	1	10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1、完成党组会议通过的培训计划，已经在项目预算明细表中提供详细的2018年省法院培训计划；</p> <p>2、按和物管公司签订的合同每季度支付新审判大楼物管费用，并支付电梯维护费用；</p> <p>3、省法院行政处装备科室按照最高院相关规定及时更换法官制服，服装价格均不超过相关标准；</p> <p>4、省法院财务部门按期拨付铁路法院物管费用，由铁路法院按合同支付物管公司。</p> <p>5、一般法院事务经费主要用于省法院审判业务开支。</p>		<p>1、严格按照《贵州省省级党政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黔财行【2017】119号），根据党组会通过的2018年培训计划，按期完成了全年的各类培训，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极大地提高了省法院员额法官、司法辅助人员、后勤保障人员的业务能力及综合素质。2、按照《合同法》采取政府公开招标方式，和重庆新大正物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新审判大楼物业服务合同，由该公司保障省法院新审判大楼及诉讼服务中心房屋建筑、设施设备的维修保养运行和管理，及公共设施大楼公共秩序的维护、公共环境卫生服务、垃圾的收集及清理、机关会务、庭审保障等，极大地保障了省院办公环境的卫生安全与公共秩序，改善了干警办公条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3、严格按照《最高人民法院 财政部关于调整人民法院审判服采购指导价格的通知》及《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通过政府公开招标，与山西锦义轩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审判服</p>				

					<p>装采购合同。司法行政处装备科及时更换了全院干警夏服及大衣，采购价格均未超过相关标准，为全院干警有效提供了服装保障，维护了法院新形象。 4、贵阳市铁路运输法院按照《合同法》采取政府公开招标方式，和重庆正大正物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审判大楼物业服务合同，由该公司保障省法院新审判大楼及诉讼服务中心房屋建筑、设施设备的维修养护运行和管理，及公共设施大楼公共秩序的维护、公共环境卫生服务、垃圾的收集及清理、机关会务、庭审保障等，极大地保障了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办公环境的卫生安全与公共秩序，改善了干警办公条件，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5、一般法院事务管理经费极大地保障了省法院案件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有序开展，使省法院按时高效完成了2018年目标既定办案目标。</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省院机关各种案件类型	=9类	=9类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每天对环境维护次数	≥3次	=2次	2		1	因省法院信息化项目过多，信息技术人员紧张，每天只能保障维护2次
			建筑面积	=2800平方米	=2800平方米	3		3	
			举办各类培训期数	≥70期	=43期	3		1.83	制定2018年年初培训计划时，包含了我院干警参加的最高人民法院组织的培训，但该培训主办方为最高院，并不能列为我院培训计划。所以实际培训期数减少。
			领导干部培训人次	≥300人次	=1446人次	3		3	
			省法院机关在职干警人数	=370人	=442人	1		1	
			省法院机关司法警察人数	=37人	=35人	1		0.94	2018年法警退休2人
			省法院机关新审判大楼竣工面积	=47131平方米	=47131平方米	3		3	
		质量指标	院机关法官人均结案数	≥51.68件	=108.51件	3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3	
			培训覆盖率	≥80%	=100%	3		3	
		时效指标	院机关各类案件审限内结案率	≤99.8%	=97.8%	3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	3	
			物业服务费用标准（以月为单位）	=24992.4元	=24992.4元	3		3	
			培训班召开周期	≤1年	≤1年	1		1	
			冬季大衣更换年限	=8年	=8年	1		1	
			法官春秋冬装审判制服更换年限	=4年	=4年	1		1	
			夏式审判制服更	=2年	=2年	1		1	

		换年限				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物业管理服务年限	=2 年	=1 年	1		0.5	2018 年新签订的合同有效期为 1 年,2018 年之前的合同有效期为 2 年
		支付物业管理费月数	=3 个月	=3 个月	1		1	
	成本指标	院机关案均变动成本	≥2489.61 元	≥2489.61 元	2		2	
		全年物业管理费用	=299908.8 元	=398 万元	3		1	年初制定目标是由于小数点错误,导致绩效指标错误
		培训相关费用	≥20 万元	=88 万元	3		2	召开全院初级干部习近平思想培训班,开支 30 万元
		司法警察服装每件成本	≤1793 元	=1617 元	3		3	
		2018 年春夏秋冬审判制服大换装每件成本	≤2632 元	=1350 元	2		2	
		物业服务管理费用每月每平方米金额	≤3.738 元	=7.04 元	2		0.5	因 2017 年召开全国司法体制改革及全国政法会议,为保障会议的顺利召开,提供更好的会议保障服务,增加了物管服务项目,费用增加
		经济效益指标	每季度物业管理费用	=55.73 万元	=99.59 万元	6		3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院机关各类案件息诉罢访率	≥80%	≥80%	6		5	不能达到 100%的满意
		有利于维护社会稳定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6		5	不能达到 100%的满意
		贵阳铁路法院审判法庭项目总投资额	≥6842 万元	≥6842 万元	6		5	基建工程超预算,资金缺口大
		维护司法权威,提升法官职业形象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6		5	不能达到 100%的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院机关各类案件上访率	≤0.05%	=0.04	2		2	
		铁路法院在职干警对新审判大楼满意度	≥95%	0.955	2		2	

			学员培训满意程度	=100%	=96%	2		1.92	部分讲座内容专业性太强,后勤综合部门人员接受比较吃力
			省法院干警对审判制服满意度	≥98%	=98%	2		2	
			全院对物业服务管理满意度	≥95%	=95%	2		2	
总分								85.69	
自评结论	<p>该一级项目法院事务管理经费共 5 个二级项目,分别为法院培训经费 20 万元、省法院物管费 276.03 万元、一般法院事务管理 381 万元、法院服装经费 69.79 万元、铁路法院物管费 30 万元,总金额共计 776.82 万元。执行金额为 776.82 万元,执行率为 100%,得分总分为 85.69,自评达到预期指标。该经费严格按照财政部、最高院及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的相关财务管理规定,合理使用经费,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了切实高效的经费保障,为全院干警采购了服装,改善了办公办案环境,组织了全院业务及综合培训,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省法院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合理充分的使用,为省法院审判综合部门工作的顺利有序开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该经费执行率很高,省法院严格按照省财政厅相关管理规定,合理开支各类费用,但在年度设定培训期数时过高,将最高院培训也包含其中,在 2019 年要合理设置。部分绩效指标设置不合理,有些指标设置没有意义、有些指标不能充分体现省高院的业务特性、在编制 2020 年预算时,要科学全面合理设置指标。在设置指标时要充分考虑该经费使用效率,一些不重要的指标不再设置。</p>								

## 项目二：法院事务专项经费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未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 81.28 分。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由于具体原因未按照目标绩效设置完成。2018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计划采购 4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及 4 台一般执勤执法用车,预计开支 180 万元。但特种车辆省财政厅及最高法院没有配置及价格标准,所以 2018 年省财政厅未批复车辆采购计划,并要求最高法院就配置标准进行回函,再与省法院共同报省政府会签,待配置标准确定后再进行采购。现该采购项目已进入履约阶段,预计 2019 年 9 月支付。

附:法院事务专项经费绩效自评表

### 2018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填报日期:2019 年 3 月 15 日

20182

项目编 40158

码: 11000

2

项目名	法院事务专项经费
-----	----------

称								主管部门代	158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码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048.03	1900.28	10	0.93	9.28	执行率*该指标分值,最高不得超过分值上限。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2048.03	1900.28	10	0.93	9.28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案件审判专项经费保障业务部门审判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对审判工作提供积极完善的保障; 2、调研经费能促进全省法院调研课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突出审判、执行实务的热点、难点,推动理论研究和实践论证,进一步突出课题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 3、省法院省级政法专款(业务、装备)经费,主要用于省院办公设备和办案设备的新增和更换,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确保了审判机关工作顺利运行。 4、铁路法院业务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各类案件审判执行工作。 5、完成机房维保合同的签订,确保中心机房能够保证正常的运维次数;对机房弱电、强电进行全方位的摸排,确保在进行升级时,能够升级全面;梳理冷风通道系统,确保在部署系统能够安全顺利部署完。 6、完成最高法院关于第二套视频系统的技术要求,满足最高院高清视频信号的传输监控;基本满足最高院要求的大要案省高院庭审的直播;改造省法院现有的视频会议系统,提升音视频效果,实现大要案高清直播的目标; 7、完成党组会议通过的档案数字化申请,已经在项目预算明细表中提供详细的档案数字化申请计划;按照最高法院文件要求,高级人民法院应当于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库藏档案数字化处理,我们的年度目标是争取在8个月完成现有库藏档案数字化工作。在开展档案数字化扫描的基础上,适时开展历史裁判文书全文识别及录入工作,为推进历史裁判文书上网工作和建立全国法院裁判文书全文数据库做准备。按照由近及远对库藏档案进行扫描。		1、案件审判专项经费1527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保障了审判部门执行审判业务正常有序开展,列支了与案件相关的差旅费、办公经费、会议费、邮寄费等,使省法院各庭处室顺利完成了2018年各项工作,交出了一份满意的答卷。 2、根据《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课题调研经费管理办法》及《2017年全省法院重点调研课题及青年基金调研课题中标结果的通知》2018年完成了全省法院重点课题及青年课题的招标、专家评审、中标及公示工作。完成了2017年调研课题组织专家评审、验收及经费报销工作。该经费极大的促进全省法院调研课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突出审判、执行实务的热点、难点,推动理论研究和实践论证,进一步突出课题的学术价值和实践意义。 3、2018年根据《政府采购法》及《贵州省关于更新和调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的通知》,完成了省法院的物资装备采购,如办公座椅、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打印机等,省法院省级政法专款(业务、装备)经费,主要用于省院办公设备和办案设备的新增和更换,保障各项业务有序开展,确保了审判机关工作顺利运行。 4、贵阳铁路法院业务经费196.03万元已全部执行完毕,该经费主要用于保障铁路法院各类案件审判执行工作,为铁路法院的各项工作提供了强有力地经费保障。 5、省法院中心机房配电改造资金为117.98万元,执行了115.555万元。根据《招投标法》省法院进行公开招标,最终确定贵阳金科利华电子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完成机房维保合同的签订,确保中心机房能够保证正常的运维次数;对机房弱电、强电进行全方位的摸排,确保在进行升级时,能够升级全面;梳理冷风通道系统,确保在部署系统能够安全顺利部署完。 6、法院机关音视频系统改造项目资金为142.58万元,执行了139.785万元。根据《招投标法》省法院进行公开招标,最终确定北京威泰视新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签订了合同,完成最高法院关于第二套视频系统的技术要求,满足最高院高清视频信号的传输监控;基本满足最高院要求的大要案省高院庭审的直播;改造省法院现有的视频会议系统,提升音视频效果,实现大要案高清直播的目标; 7、根据《招投标法》省法院进行公开招标,最终确定重庆立鼎科技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并签订了合同,完成党组会议通过的档案数字化申请,已经在项目预算明细表中提供详细的档案数字化申请计划;按照最高法院文件要求,高级人民法院应当于2016年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库藏档案数字化处理,我们的年度目标是争取在8个月完成现有库藏档案数字化工作。在开展档案数字化扫描的基础上,适时开展历史裁判文书全文识别及录入工作,为推进历史裁判文书上网工作和建立全国法院裁判文书全文数据库做准备。按照由近及远对库藏档案进行扫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审判部门	≥17个	=33个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1	
			院机关结案数	≤8140件	=13248件	2		1	年初预算数为估算,以上年结案数为基数,按增长率测算的,实

						分值记分。		实际结案数为 13248
		2018年课题招标指标	=30个	=30个	1		1	
		项目分解版块	=7块	=7块	1		1	
		库存档案扫描外包页数(院机关)	≥800万册	=815万册	1		1	
		前期整理及归档核对	≥17万册	=17.6万册	1		1	
		温度变化率	<5℃/H	<5℃/H	0.5		0.5	
		UPS备用电池持续时间	≥5小时	≥5小时	0.5		0.5	
		全年保持机房适宜温度	≤23度	≤23度	0.5		0.5	
		全年保持机房适宜湿度	≥49.4	≥49.4	0.5		0.5	
		机房照明	>500LX	>500LX	1		1	
		全年上传音视频到最高院	≥100天	=84天	1		0.5	2018年最只要上传到最高院的音视频为执行工作,但从6月份最高院巡视组组织验收执行难工作后,省高院不再直接办理执行案件,执行案件全部下放各中基层法院,省法院只是起到指导监督作用,上传到最高院的音视频减少
		全年召开视频会议	≥10次	=22次	1		1	
		全年保障最高院视频会议	≥30次	=26次	1		0.5	2018年最只要上传到最高院的音视频为执行工作,但从6月份最高院巡视组组织验收执行难工作后,省高院不再直接办理执行案件,执行案件全部下放各中基层法院,省法院只是起到指导监督作用,上传到最高院的音视频减少
		配置A4打印机数量	≤67台	=25台	1		1	
		配置台式电脑数量	≤153台	=48台	1		1	
		配置笔记本电脑数量	≤107台	=16台	1		1	

		2018年拟计划新招录机关临聘人员人数	≤35人	=45人	1		0.5	新招录派遣制书记员45人	
		配置1.6米办公桌数量	≤83台	=42台	1		1		
		2018年拟计划新招录机关公务员数	≤48人	=25人	1		1		
		2018年预计收案数	≥2000件	=1520件	1		0.5	贵阳铁路法院收案数为1520件	
		2018年收案数	≥1500件	=1310件	1		0.5	贵阳铁路法院结案数为1310件	
		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在职人数	=42人	=44人	1		0.5	新招录2名公务员	
	质量指标		院机关各类案件结案率	≥98.85%	=97.8%	2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80-50%(含50%)、5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在法定结案时间内,结案率为97.8%。因有些案件案情复杂,会超时限审理
			重点课题、青年基金课题优秀奖名额	=12个	=12个	1		1	
			重点课题、青年基金课题三等奖名额	=8名	=8名	1		1	
			重点课题、青年基金课题二等奖名额	=6名	=6名	1		1	
			重点课题、青年基金课题一等奖名额	=4名	=4名	1		1	
			布线规范率	≥90%	=95%	1		1	
			会议覆盖率	=100%	=100%	1		1	
			上传成功率	=100%	=100%	1		1	
			法定审限内案件结案率	≥98.85%	=97.15%	1		0.5	2018年总结案率为97.15%,有些案件案情复杂,为超时限审理
	时效指标		法定结案时间	=1年	=1年	1	1		
			重点调研课题、青年基金调研课题完成年限	=1年	=1年	1	1		
			按规定期限完成期限	≤1年	=6个月	1	1		
			主机房内绝缘体的静电电位	≤1KV	=1KV	1	1		

		成本指标	笔记本电脑更换年限	≤6年	≤6年	1	1	
			A4打印机更换年限	≤6年	≤6年	1	1	
			台式电脑更换年限	≤6年	≤6年	1	1	
			案件法定(正常)审限期限	≤1年	≤1年	1	1	
		每件案件案均变动成本	≤2489.61元	≤2489.61元	2	2		
		课题调研经费	=90万元	=85万元	2	1.5	部分课题未按时报销经费	
		笔记本电脑每台成本	≤9000元	=6000元	1	1		
		1.6米办公桌每张成本	≤2500元	=2100元	1	1		
		A4打印机每台成本	≤1250元	=1200元	1	1		
		台式电脑每台成本	≤6000元	=5500元	1	1		
	每件新增案件成本	≤2489.61元	≤2489.61元	2	2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课题成果被《中国法学》等国家一流学术期刊采用奖励	=50000元	=40000元	2	1.5	被《中国法学》期刊采用的课题经费2018年实际只有40000元
			配置1.6米办公桌总金额	≤25.75万元	9万元	3	3	
			配置笔记本电脑总金额	≤96.3万元	9.5万元	3	3	
			配置A4打印机总金额	≤8.375万元	=3万元	2	2	
			配置台式电脑总金额	≤91.8万元	=28.6万元	2	2	
			2018年需增加办案成本	≥124万元	=551万元	2	2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提高司法水平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2	1
		有利于维护司法公正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	1	
		提高办案效率及质量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	1	
提高规范档案案管理		有所提高		有所提高	1	1		
院机关办案效率提高	有所提升	有所提高		1	1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息诉罢访率	≥90%	=99%	2	2		
		该课题面向全省法院招标满意度	=95%	=94%	2	1.8	部分课题研究性强、内容时效性强,因课题名额有限,也未能中标	

		全省法院各部门满意度	≥95%	=97%	1	1	
		院机关干警网络使用满意度	=95%	=93%	1	0.8	省法院内网经常断网、财政专网也经常卡顿，不能使用财政平台支付
		视频会议满意率	=100%	=98%	1	0.9	视频会议有时候会出现卡顿，网络不畅通
		院机关干警对办公设施设备配置满意度	≥98%	=99%	1	1	
		当事人对案件满意程度	≥98%	=99%	2	2	
总分						81.28	
自评结论	<p>省法院一级预算项目法院事务专项经费下设七个二级项目共计 3084.36 万元，分别为：案件审判专项经费 1527 万元、省级政法业务装备款 280 万元、理论研究和调研专项经费 45 万元、铁路法院业务经费 196.03 万元、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 775.77 万元、机关音视频系统改造项目 142.58 万元、省法院中心机房配电改造项目 117.98 万元。但此次 2018 年预算绩效自评表中只包含了案件审判专项经费 1527 万元、省级政法业务装备款 280 万元、理论研究和调研专项经费 45 万元、铁路法院业务经费 196.03 万元四个项目，总金额为 2048.03 万元；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 775.77 万元、机关音视频系统改造项目 142.58 万元、省法院中心机房配电改造项目 117.98 万元三个项目共 1036.33 万元未包含。2018 年年初预算为 2,048.03 万元，执行金额为 1,900.28 万元，自评分为 81.28 分。案件审判专项经费 1527 万元、理论研究和调研专项经费 45 万元、铁路法院业务经费 196.03 万元三个项目执行率为 100%，省级政法业务装备款 280 万元结余 147.74 万元，原因为 2018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计划采购 4 台特种专业技术用车及 4 台一般执勤执法用车，预计开支 180 万元。但特种车辆省财政厅及最高法院没有配置及价格标准，所以 2018 年省财政厅未批复车辆采购计划，并要求最高院就配置标准进行回函，再与省法院共同报省政府会签，待配置标准确定后再进行采购。现该采购项目已进入履约阶段，预计 2019 年 9 月支付。省法院档案数字化管理项目 775.77 万元，该项目已 7 月份才通过省法院党组会，11 月份大数据局才正式批复，12 月份报省财政厅采购处审批，之后进行公开招投标，12 月 25 日才签订合同，所以要等到 2019 年该项目才能组织实施，等项目验收合格后才能支付，预计 2019 年 8 月份支付完毕。整改措施：当年财政预算批复下达后，就应通知相关资金使用部门，尽快启动项目报批程序，争取当年完成项目后支付完毕，避免造成资金的闲置，降低了资金的使用效率及执行率。</p>						

### 项目三：其他法院支出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本项目（主要是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建设资金）未完成全部目标任务，自评得分为 82 分。主要问题及原因：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因在基建工程实施过程中，遇到修建贵阳北站等突发情况，增加了基建建工成本，加之该项目在 2012 年完成预算编制，7 年后随着物价的不断上涨，建筑成本越来越高，资金缺口越来越大，只完成了土建的主体工程，后期弱电工程、设施设备都没有经费来源，导致了该铁路运输法院工期延后，影响了总体的搬迁，导致影响了绩效目标完成进度。2019 年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加强与财政、省发改委、大

数据局的沟通协调，争取相关部门的支持，解决资金缺口问题，尽快完成贵阳铁路运输法院搬迁工作。

附：其他法院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 2018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本级

填报日期：2019年3月15日

项目编号：2018240158110003

项目名称	其他法院支出						
主管部门名称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主管部门代码	158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10分）	执行率（B/A）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1877.78	1877.78	10	1	10	
	其中：中央补助	0	0	0	0	0	
	本级安排	1877.78	1877.78	10	1	10	
	其他收入	0	0	0	0	0	
结转结余	0	0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p>为审判执行工作提供高效、舒适、安全、节能、稳定的网络平台和设备环境。具体指：高效包括办公效率、管理效率、控制效率。舒适包括环境的温度、湿度、噪音、视觉及音效。便利包括信息获取、处理及传输上的便利，交通环境和生活环境的便利。安全是指保障建筑物内部人身及财产的安全。节能是指建设符合国家建设资源节约型社会的大环境。原铁路法院移交属地省高院直属管理后按要求重新建设审判法庭。该审判法庭建成以后楼体需要进行通讯及安全等信息化建设，建设内容包含：综合布线、计算机网络系统、视频监控系统、一卡通管理系统、机房工程、防盗及周界报警系统、多媒体会议系统、访客管理系统、信息查询发布系统、科技法庭系统、执行指挥中心系统、楼宇自控系统等12个子系统。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是在司法改革的形式下对原铁路法院移交属地省高院直属管理，要求重新建设审判法庭。建成以后要能够满足新形势的需要，建设内容包含：审判法庭及配套功能用房设施设备、精装修、室外环境等。按要求、按标准、按需要购置车辆，满足日常执法办案需求。主要用于：送达法律文书、外出调查、取证、查封、冻结、扣押和执行等办案工作。</p> <p>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项目于2008年12月由省发改委批复立项，现主体已经封顶并验收，项目总建筑面积可30615平方米，2015年11月13日已黔发改建设【2015】835号下达了《关于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批复项目总投资为12716万元，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了物价上涨、不良地质条件等很多具体的问题，已大大超出了原概算审定表中的内容，因此，我院特委托湖南公众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已经实施完成的工程进行内部审计，并且编制了核算审核报告，需要增</p>			<p>2018年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审判法庭建设项目信息化资金1391.8万元，铁路法院已报批复报告及设计方案给省发改委，至12月底省发改委批复。2019年进行指标的清单编制工作，计划6月中旬开始开工建设。基建项目款390万元已使用完毕，基础建设工程已全部完成，拟于2019年进行验收申报工作，6月份验收完毕。车辆购置费60万元，计划为购置3台执行执法用车，但因最高人民法院、财政部均未出台执行执法特种用车采购价格标准及配置标准，经与省财政厅协调，由最高院回函，配置标准参照公安部标准，采购价格参加省政府公务用车管理办法，拟于2019年4月省财政厅、省高院共同报批省政府，省政府发文审批。计划于8月份采购完毕。</p> <p>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追加的信息化建设资金调概1299万元，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2015年修订《人民法院科技法庭建设技术规范》等系类政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实施，对分院教学用房信息化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同时为满足分院培训教学中实战化演练的要求，需对模拟法庭信息化及安装工程进行升级建设，原设计的信息化功能已远远不能满足新规范要求，因此需对分院教学信息化工程进行升级建设。基建调概资金490万元，已于12月底支付给建工集团工程款。</p>			

		加投资 3225.7 万元。2015 年 10 月省发改委下发了《关于国家法官学院贵州省分院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的批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2015 年修订《人民法院科技法庭建设技术规范》等系列政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实施，对分院教学用房信息化建设提出了新的要求，同时为满足分院培训教学中实战化演练的要求，需对模拟法庭信息化及安装工程进行升级建设，原设计的信息化功能已远远不能满足新规范要求，因此需对分院教学信息化工程进行升级建设。经测算，项目概算为 1972.36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用为 1842.15 万元，其他费用为 130.22 万元。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全年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计算方法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铁路法院审判大楼建筑面积	=16400 平方米	=16400 平方米	4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4	
			贵阳铁路运输法院购置车辆数	=3 台	0	5		0	贵阳铁路法院购置执行执法用车，但该特种车辆省财政厅及最高法院没有配置标准，所以 2018 年财政厅未批复车辆采购计划，待 2019 年省财政厅省法院共同报批省政府，待配置标准确定后再进行采购。
			信息系统建设个数	=12	=9 个	5		4	有些信息化项目合并
			贵阳铁路运输法院 2017 年结案数	=1500 件	=1301 件	4		3	结案数年初预算是按上年结案数及增长率核算的，但实际结案数要低于预算数
			法官学院建筑总面积	=30616 平方米	=30616 平方米	4		4	
			建设主体工程数量	=1 处	=1 处	4		4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率	≥98%	0.5		5	1. 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 100-80% (含 80%)、80-50% (含 50%)、50-0% 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 B/A 或 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系统验收合格率	≥98%			0.99	5	5		
	系统正常运行率	=100%			0.5	5	2	信息化项目 2018 年发改委未及时批复，指导 2019 年 4 月 23 日才批复设计方案，现在进行招标的清单编制工作。	
	时效指标	建设项目按期完成率		=100%	=50%	5	2	信息化项目 2018 年发改委未及时批复，指导 2019 年 4 月 23 日才批复设计方案，现在进行招标的清单编制工作。	
		成本指标		项目审批投资总额	=12716 万元	9277 万元	4	4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有利于维持社会稳定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	7.5	7.5	维护社会稳定有所提高，但还有待改进
			有利于维护司法公正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8		7.5	能强有力的提供司法公正，但个别当事人自我认知不到位，对法院的审判执行工作提出质疑
			有利于提升司法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7		7	部分信息化项目合并，且发改委没能及时在 2018 年批复计划
			提供良好履职基础，服务社会发展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7		7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	干警满意度	≥95%	=93%	5	4.5	贵阳铁路运输法院计划于 2018 年底搬至新办公大楼，但因资金紧	

	分)	度指标						缺,没有经费保障信息化项目及装修,导致延误到2019年9月搬迁至新大楼
		省法院干警满意度	≥98%	=95%	5		4	铁路运输法院基建工作进度较慢,因为资金紧张,导致工期不能如期进行
总分							82	
自评结论	<p>省法院一级项目其他法院支出下设两个二级项目,铁路法院建设经费1877.78万元,省委省政府交办的重点任务(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建设款1789万元),共计3666.78万元。但此次2018预算目标自评表中年初预算指标为1877.78万元。省法院自评为82分,该贵阳铁路运输法院信息化及装备款已初步完成了信息化项目的建设,基建工程也进入组织验收阶段,车辆购置在稳步进行,已达到预期目标,取得了一定的成效。国家法官学院贵州分院信息化建设调概资金已使用完毕,已根据2015年修订《人民法院科技法庭建设技术规范》等系类政策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实施,对分院教学用房信息化建设、分院培训教学中心、模拟法庭信息化及安装工程进行升级建设,按新的信息化功能满足了新规范新要求。法官学院贵州分院基建调概资金490万元已全部支付完毕,保障了基建工作的有序开展。贵阳铁路运输法院因在基建工程实施过程中,遇到修建贵阳北站等突发情况,增加了基建成本,加之年初预算为2012年编制,7年后随着物价的不断上涨,建筑成本越来越高,资金缺口越来越大,只完成了土建的主体工程,后期的装修及弱电工程、设施设备都没有经费来源,导致了该铁路运输法院工期延后,影响了总体的搬迁。在2019年我院加强与财政、省发改委、大数据局的沟通协调,争取相关部门的支持,解决资金缺口问题,尽快完成贵阳铁路运输法院搬迁工作</p>							

## 四、名词解释

**(一) 财政拨款收入:** 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上级补助收入:** 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 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 经营收入:**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附属单位缴款:** 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 其他收入:** 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

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结余分配：**反映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五）“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七）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八）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支出。

**（二十）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指用于其他公共安全方面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和其他相关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以职工工资为缴存基数，分别按照一定比例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和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特殊岗位津贴等。单位和职工住房公积金缴存比例均不得低于5%，不得高于12%。）。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8月29日